

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

审计报告

上咨会审 1 (2025) 第 220 号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2-4
二、资产负债表	5
三、业务活动表	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会计报表附注	8-15
六、管理建议书	16
七、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17

委托单位：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62868744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SHANG Z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上咨会审 1 (2025) 第 220 号

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二、按《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要求报告的事项

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慈善活动支出 830,434.00 元，上年末净资产 3,475,973.93 元，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3.89%，未低于 8% 的规定；年度管理费用合计 69,900.00 元，年度管理费用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为 7.75%，未高于 20% 的规定。



(本页无正文)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475,673.93	3,554,543.01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应收款项	3	300.00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其他应收款	5			预收账款	66		
存 货	8		140,500.00	其他应付款	67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债权投资	15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预计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3,475,973.93	3,695,043.01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固定资产原价	31						
减：累计折旧	32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3,475,973.93	3,695,043.01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受托代理资产	51			净资产合计	110	3,475,973.93	3,695,043.01
资产总计	60	3,475,973.93	3,695,043.01	负债和净资产 总计	120	3,475,973.93	3,695,043.01

单位负责人：

英邱
印凤

制表：顾瑜花

复核：乔燕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631,857.80	443,391.00	1,075,248.80	346,800.00	729,034.00	1,075,834.0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39,173.00		39,173.00	44,046.95		44,046.95
其他收入	9	4,141.81		4,141.81	1,761.13		1,761.13
收入合计	11	675,172.61	443,391.00	1,118,563.61	392,608.08	729,034.00	1,121,642.08
二、费 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850,879.00		850,879.00	830,434.00		830,434.00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13	850,879.00		850,879.00	830,434.00		830,434.00
提供服务成本	14						
其他业务成本	15						
	16						
（二）管理费用	21	100,700.00		100,700.00	69,900.00		69,900.00
（三）筹资费用	24	2,252.00		2,252.00	2,239.00		2,239.00
（四）其他费用	28						
费用合计	35	953,831.00		953,831.00	902,573.00		902,573.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443,391.00	-443,391.00		729,034.00	729,034.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64,732.61		164,732.61	219,069.08		219,069.08

单位负责人：

英邱印凤

制表：

顾瑞松

复核：

乔燕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60,9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761.13
现金流入小计	13	262,661.13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92,0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48,000.0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21,900.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65,939.00
现金流出小计	23	227,839.0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4,822.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44,046.95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3,044,046.95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3,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3,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44,046.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78,869.08

单位负责人：

英邱印凤

制表：

郭清波

复核：

乔燕



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经上海市民政局核准登记成立。现持有上海市民政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310000MJ4953625D《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慈善组织)。

注册资金: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邱凤英。

业务主管单位: 上海市民政局。

业务范围: 资助开展助学、济困、扶老、灾害救助等公益项目和慈善活动(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开展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 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 由此产生的汇率汇总损益。



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权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个别认定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 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履行及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半年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年	5%	31.67%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0、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或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1、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



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6,000.00
银行存款	3,475,673.93	3,548,543.01
合 计	3,475,673.93	3,554,543.01

2、存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捐赠物资（鞋子、衣箱）		140,500.00
合 计		140,500.00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	300.00	
合 计	300.00	

4、净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1、非限定性净资产	3,475,973.93	1,121,642.08	902,573.00	3,695,043.01
2、限定性净资产		729,034.00	729,034.00	
合 计	3,475,973.93	1,850,676.06	1,631,607.00	3,695,043.01

（1）非限定性净资产增加 1,121,642.08 元，其中：收入转入 392,608.08 元，限定性净资产转入 729,034.00 元；

（2）非限定性净资产减少 902,573.00 元，系费用转入；

（3）限定性净资产增加 729,034.00 元，系收入转入；

（4）限定性净资产减少 729,034.00 元，其中：转非限定性净资产 729,034.00 元。

5、捐赠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捐赠收入	1,075,834.00	1,075,248.80
其中：限定性捐赠收入	729,034.00	443,391.00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346,800.00	631,857.80
合 计	1,075,834.00	1,075,248.80

其中：大额捐赠收入

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度			上年度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1、戴氏医疗器械(江苏)有限公司	158,252.00		158,252.00			
其中: 捐物	158,252.00		158,252.00			
2、上海白云三和感光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60,000.00	60,000.00
其中: 捐款		50,000.00	50,000.00		60,000.00	60,000.00
3、浦东小普陀寺	535,142.00	185,900.00	721,042.00	360,574.00	66,600.00	427,174.00
其中: 捐款		100,000.00	100,000.00		66,600.00	66,600.00
捐物	535,142.00	85,900.00	621,042.00	360,574.00		360,574.00
4、崑崙医疗器材(苏州)有限公司					170,000.00	170,000.00
其中: 捐款					170,000.00	170,000.00
5、上海伊路胜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61,200.00	61,200.00
其中: 捐款		50,000.00	50,000.00		61,200.00	61,200.00
6、上海宇仕实业有限公司	35,640.00	7,400.00	43,040.00	69,782.00	8,950.00	78,732.00
其中: 捐款		7,400.00	7,400.00		8,950.00	8,950.00
其中: 捐物	35,640.00		35,640.00	69,782.00		69,782.00
7、重庆大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其中: 捐款					60,000.00	60,000.00
合 计	729,034.00	293,300.00	1,022,334.00	430,356.00	426,750.00	857,106.00

6、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理财产品	44,046.95	39,173.00
合 计	44,046.95	39,173.00

7、其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利息收入	1,761.13	4,141.81
合 计	1,761.13	4,141.81

8、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捐赠项目成本		
上海中医药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60,000.00	60,000.00
青海省果洛州玛沁县优云乡	158,252.00	116,840.00
青海省果洛州甘德县上贡麻乡	97,008.00	56,665.00
河南澄迈县红十字会	11,800.00	
浦东新区红十字会人道救助基金		61,500.00
十三家敬老院	397,978.00	409,726.00
十六家敬老院及困难家庭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40,000.00



上海市养老服务行业协会		
湾镇村	12,036.00	
川沙新镇慈善委员会	20,000.00	
困难家庭	14,360.00	93,548.00
川沙新镇总工会及社区党群	59,000.00	
“一对一结对”帮困		12,600.00
合计	830,434.00	850,879.00

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48,000.00	48,000.00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损和服务开支	21,900.00	52,700.00
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其中：房屋和赁费		
交通费		
其他		
4. 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5. 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其中：房产税		
车船使用税		
土地使用税		
6. 其他		
合 计	69,900.00	100,700.00

10、筹资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银行手续费		4.00
2. 其他	2,239.00	2,248.00
合 计	2,239.00	2,252.00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理事会成员	工作单位	基金会任职	领取薪酬金额
邱凤英	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	理事长	无
徐建强	上海中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副理事长	无
朱顺昌	退休	副理事长	无
俞屹华	上海天悦广告装潢有限公司总经理	理事	无
俞迎春	上海笑艺广告有限公司总经理	理事	无
陆卫国	上海住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无
周国荣	上海伊路胜投资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无



吴炯	宽岳医疗科技(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理事	无
徐海波	上海浦东小普陀寺	理事	无
胡凤银	上海泽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理事	无
孙春	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	秘书长	24,000.00

2、本基金会职工人数、工资总额、人均月工资
无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本期无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本期无在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七、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捐赠方	项目	收入	费 用							总计
			2、直接用于 受助人的款 物	1、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人员 费用	办公 费用	资产 使用 费用	直接 筹资 费用	其他 费用	小 计	
浦东小普陀寺	敬老、帮困、助学	535,142.00	535,142.00							535,142.00
合 计		535,142.00	535,142.00							535,142.00

说明：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益项目应填列本表，

- 1、项目捐赠收入超过当年捐赠收入的 20% 以上的项目应填列本表。
- 2、项目支出超过当年基金会总支出的 20% 以上的项目应填列本表。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基金会发起人：邱凤英、徐建强、俞屹华、孙春。

本年度发起人之一邱凤英捐赠 4,200,00 元。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上海中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天悦广告装潢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笑艺广告有限公司总经理。

九、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本基金会无固定资产。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序号	资助单位	用途	使用情况			
			期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
1	戴氏医疗器械(江苏)有限公司	敬老、帮困、 助学		158,252.00	158,252.00	
2	浦东小普陀寺			438,134.00	438,134.00	
3	浦东小普陀寺			97,008.00	97,008.00	
4	上海宁仕实业有限公司			35,640.00	35,640.00	
	合计			729,034.00	729,034.00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 2024 年无受托代理业务情况。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 2024 年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 2024 年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 2024 年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 2024 年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 2024 年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上述二〇二四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

邱凤英

财务负责人：

顾锦华

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日期：2025 年 3 月 5 日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SHANG Z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管理建议书

上咨会审1(2025)第220-1号

上海大初公益基金会管理当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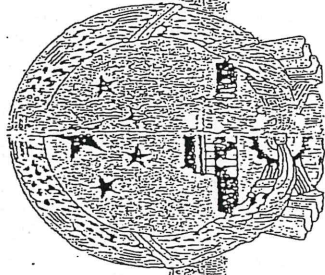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基金会 2024 年度会计报表进行审计。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计,对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提供的这份管理建议书,不在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项目之内,而是我们基于为贵基金会服务的目的,根据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问题而提出的。因为我们主要从事的是对贵基金会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所实施的审计范围是有限的,不可能全面了解贵基金会所有的内部控制,所以,管理建议书中包括的内部控制缺陷,仅是我们注意到的,不应被视为对内部控制发表的鉴证意见,所提建议不具有强制性和公正性。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了解了贵基金会内部控制中有关会计制度、会计工作机构和人员职责、财产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方面的情况,并做了分析研究。我们认为内部控制基本得到执行。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1日





营

业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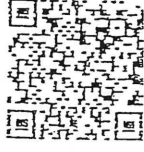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742148813D

证照编号: 07000000202109090015

扫描二维码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计安平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承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代理纳税申报，代理设计财务会计制度，代理财务会计处理，资产评估和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审计咨询，审计服务（按资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2年08月20日

营业期限 2002年08月20日至不约定期限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武威路789号东大楼115室

本营业执照复印件
仅供第(22)号 报告专用

2021.9.1 (2021)



登记机关

2021年09月09日